

证券代码：871166

证券简称：三利节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三利节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相斌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对 2022 年度在职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新的一年工作计划进行了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继东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洋因对公司具体经营方向和经营方针持有不同意见，因此不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三利节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利节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